

臺中市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民小學幼童軍聯團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5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落實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揚才理念，培養五育均衡發展之優質公民。
- 二、藉由探涉自然生態環境，增進學生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使其具有環境行動力，終能成為具有環境素養之公民。
- 三、藉由生活體驗活動歷程，達成幼童軍及幼女童軍精神，發揚群育理念。
- 四、藉由聯團活動觀摩學習，提昇帶隊教師交流童軍教學方式及實務操作之能力。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主辦單位：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國民小學

承辦單位：臺中市童軍會

協辦單位：逢甲大學

臺中市女童軍會

臺中市童軍文教基金會

肆、活動日期：115年4月29日(三)

伍、活動地點：逢甲大學(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

陸、活動內容：如活動程序表(附件一)。

柒、報名時間及繳費方式：

一、請於115年3月27日(五)上午8時至115年4月2日(四)下午4時前至網址

<https://forms.gle/xo4fJGJtCKURcBhJ8>報名，並上傳**匯款單**(*匯款單務必備註校名*)(掃描或拍照)。前述期間完成繳費；若有報名相關問題，請電洽梧棲區梧棲國小學務處(TEL:04-26562834#1721林組長)。

二、請各校統一收齊報名費後匯入金融機構：

公庫銀行：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0040576 帳號：057038094126

統編：05794367

戶名：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國民小學保管款專戶

三、研習報名：全程參與活動的老師核予研習時數4小時，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作業。

四、完成報名繳費後，無法接受人數更改，懇請見諒。

五、參加費用：1. 代訂車輛幼童軍520元；服務員480元。

童軍活動聯繫群組



114-2 報名網站



2. 自行前往幼童軍200元；服務員160元。
3. 帶隊老師(服務員)活動費由各校自行支應。
4. 匯款手續費請自行負擔，不可由報名費內扣。

六、收據於115年4月29日(三) 活動當天報到時領取。

捌、參加對象：

臺中市各公私立國小請組隊參加(各幼童軍團至少報名一隊) 以每6至8位學生搭配一位服務員(老師)帶隊為原則，活動上限1,200人，按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玖、個人攜帶服裝用品：

- 一、請穿著童軍制服、團服或學校統一服裝與平底鞋；服務員請穿著童軍制服。
- 二、個人攜帶用品：口罩、飲水、雨衣、原子筆、健保卡、童軍繩、零錢、帽子、折疊椅或小椅子(視個人需求)。
- 三、「進程考驗」請攜帶幼童軍手冊，幼女童軍攜帶考驗紀錄簿並佩戴晉級榮譽帶。
- 四、其他注意事項：
 - (一)其他隨身用品請依個人需求攜帶，但以輕便為主。
 - (二)幼女童軍若需補充「考驗紀錄簿」，請於現場洽購。
 - (三)各校服務員於活動中，須隨時留意學童安全並掌握人數。
 - (四)繳費完成後不因個人因素辦理退費，懇請見諒。
 - (五)收據張數依匯款次數開立，如師生需分別開立收據，請分開匯款。

拾、經費來源：

- 一、行政經費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支應。
- 二、臺中市女童軍會酌予補助。
- 三、各校男女幼童軍及服務員報名費。
- 四、不足經費部分由主辦學校自行籌措。

拾壹、參與本項活動人員一律給予公假排代。

拾貳、承辦本項活動有功人員得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辦理敘獎。

拾參、本計畫經籌備會討論通過，提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活動程序表

順序	活動時間	活動內容 (教學觀摩)	研習 時數	教師教學觀摩內容 及研習指標
1	07:30 09:00	Happy Go!	0	
2	08:30 09:00	接待、報到	0	
3	09:00 09:30	舞動青春 (含開幕式)	1	1. 童軍活動如何開幕及帶動指揮、集合整隊等 2. 觀摩舞臺布置 3. 安排表演活動 4. 如何自辦活動
4	09:30 10:00			
5	10:00 12:00	進程考驗 探索體驗	2	帶領學生進程考驗，藉以學習回校自辦幼童軍考驗內容及設計考驗流程。
6	12:00 13:00	午餐休息	0	
7	13:00 15:00	探涉活動	1	教師實地帶領學生探索體驗，並學習戶外教育課程實務操作。
8	15:00 15:30	閉幕式	0	
9	15:30	珍重再見 期待再相逢	0	

工作人員執掌表

- 一、名譽營主任：盧市長秀燕
 二、名譽副營主任：黃副市長國榮 賴副市長淑惠 鄭副市長照新
 三、指導委員：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理事長 高國倫
 臺灣省童軍會 理事長 葉信村
 總幹事 簡慶郎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局長 蔣偉民
 副局長 賴緣如 郭明洲
 主任秘書 陳雅新
 專門委員 劉妮君 蔡亭孟
 學生事務室 楊山琪主任 湯凱昱督學
 江佳鎣專員 洪緯晉股長

臺中市童軍會 理事長 蔣偉民(教育局局長)
 總幹事 紀男昌校長
 副總幹事 沈俊達(信義國小)、謝明宏(教育局)、
 蔡長益(大勇國小)

臺中市女童軍會 理事長 洪幼齡(臺中女中)
 總幹事 洪鉞貽

四、營主任

梧棲國小校長 張東璋

五、營副主任

東區成功國小校長 余益興
 梧棲區中正國小校長 蔡淑芬
 梧棲區大德國小校長 張秀娟
 梧棲區永寧國小校長 彭文貞
 梧棲區梧南國小校長 吳金銅
 梧棲區中港國小校長 侯素棉

六、執行秘書

巫雪甄(梧棲) 統籌策劃活動各項工作事宜。

七、副執行秘書

林香吟(梧棲) 協助策劃活動各項工作事宜。
 鄭淑文(梧棲) 協助策劃活動各項工作事宜。

八、活動組	<p>大會活動設計、文康交誼、活動進行控制。</p> <p>召集人：王嬌美(童軍會)</p> <p>組 長：謝韻雯(賴厝)</p> <p>副組長：蔡長益(大勇)、葉俞潔(僑孝)、陳建宏(忠孝)、 蕭文婷(國安)、柯惠珊(樹義)、黃筱琪(上安)、 李仁耀(梧棲區中正)</p>
九、交通組	<p>車輛調度、乘車分配、榮譽評選。</p> <p>召集人：謝明宏(教育局課督)</p> <p>組 長：翁嘉鴻(上楓)</p> <p>副組長：白金樹(童軍會)、許全來(仁愛)</p>
十、進程組	<p>各項進程考驗設計與推行。</p> <p>召集人：陳嘉惠(童軍會)</p> <p>組 長：林素數(內新)、丁昱文(頭家)</p> <p>副組長：蘇意茹(美群)、秦敬慈(信義國小童軍團)、周 佩潔(東光國小)</p>
十一、體驗教育組	<p>召集人：湯智全(富春)</p> <p>組 長：陳炳昭(汝塗)、翁耿崇(豐洲)</p> <p>副組長：曾景煌(永春)、鄔洪嘉(塗城)、王姝媛(益 民)、洪正倫(大德)、陳佩婉(高美)、王萬双(桐 林退休主任)、鍾亞菁(富春翔鷹童軍團)、白春 菊(黑皮童軍團)、吳健棻(芋頭童軍團)</p> <p>輔 導：蔡炳炎(富春退休主任)</p>

<p>十二、行政組</p>	<p>計畫擬辦、報名、大會場地、布幕、標語、旗幟、名牌、活動主題、LOGO與布章等設計製作、布置、會議記錄、手冊編印製、邀請卡製作、開立研習等。(事前作業為主)</p> <p>召集人：巫雪甄(梧棲)</p> <p>組長：林香吟(梧棲)、賴盈君(梧棲)</p> <p>LOGO設計召集人：鄭淑文(梧棲)、翁婉娥(梧棲)</p> <p>組員：郭芳珍(教育局/童軍會幹事)</p> <p>組員：蕭銘哲(教育局/童軍會幹事)</p>
<p>十三、總務組</p>	<p>場地布置(配合行政組)、協助餐點準備及發放、配合各組活動提供器材之支援、場地善後、保險、招標相關事宜、分發午餐、午餐及車輛採購、邀請卡寄發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事前作業)</p> <p>召集人：蔡宗名(梧棲)</p> <p>組長：陳銘佳(梧棲)</p> <p>副組長：阮于萍(童軍文物消費合作社)</p> <p>組員：黃淑鎮(梧棲)、劉麗玲(梧棲)、鄭珮華(梧棲)</p>
<p>十四、會計出納組</p>	<p>收費、開立收據、及經費核銷相關事宜。(事前作業為主)</p> <p>召集人：王明寶(梧棲)</p> <p>組長：高雅珊(梧棲)</p> <p>副組長：陳智芬(教育局/童軍會主任幹事)</p>

<p>十五、服務接待組</p>	<p>現場服務(含餐點、飲水)、協助善後及臨時交辦事項。報到、會場發資料、引導及貴賓接待事宜。</p> <p>召集人：謝俊傑(梧棲)</p> <p>組長：陳文欽(梧棲)</p> <p>組員：黃麗君(童軍會會計)、林若涵(梧棲)</p>
<p>十六、攝影組</p>	<p>攝(錄)影、照相及成果相片、成果製作。</p> <p>組長：林子群(梧棲)</p> <p>組員：吳佳蓁(梧棲)、王春瓔(梧棲)</p>
<p>十七、醫護組</p>	<p>活動中緊急醫護事件處理。</p> <p>召集人：(外聘)</p>